

美國州隱私法要求企業揭露資訊 企業應如何平衡隱私法與營業秘密的衝突



美國目前沒有聯邦的隱私法，由各州訂定州隱私法、產業隱私法，要求企業應揭露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，然而隱私法要求企業揭露的資訊多涵蓋了企業的營業秘密。美國華盛頓州州長於2023年4月27日簽署《我的健康資料法（My Health My Data Act）》的州隱私法，其將消費者的健康資料廣義定義為「與消費者有關或具合理關聯的個人資料，可用於識別消費者過去、現在或未來的物理或心理健康狀況」，例如醫療相關資料、患者接受醫療服務的精確地理位置、透過非健康資料可推斷得出的資料。「非健康資料可推斷得出的資料」，如零售業者蒐集消費者近期採購的訂單內容（非健康資訊），並透過AI機器學習分析得出消費者可能懷孕的比例及預產期，藉此對該消費者投放零售業者的嬰幼兒產品的個人化廣告。

於《我的健康資料法》廣義定義「健康資料」下，導致消費者可要求企業提供的資料可能涵蓋了「企業長期累積之消費者使用資料、經演算法分析運用之消費者使用資料、共享消費者資料的第三方企業名單」等企業認為屬於其營業秘密的資料。

為平衡隱私法的資訊透明度及企業想保護其營業秘密，建議企業可先採取：

- 1.使公司的智財部門與資料保護部門合作，確保公司人員對公司營業秘密標的及範圍的認知一致，並盤點企業所有的營業秘密以製作、持續更新營業秘密清單。
- 2.企業在揭露受營業秘密保護的資料給消費者前，先與消費者簽訂保密契約，並參考前述營業秘密清單約定契約之保密範圍。

如企業欲採取更完備的營業秘密管理措施，建議參考資策會科法所創智財中心發布的《營業秘密保護管理規範》。

本文同步刊登於TIPS網站 (<https://www.tips.org.tw>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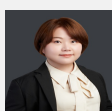
相關連結

[Jenny Colgate, Why Privacy And Trade Secret Law Are On A Collision Course, JD Supra, Aug. 8, 2023](#)

[WASHINGTON ATTORNEY GENERAL'S OFFICE, Protecting Washingtonians' Personal Health Data and Privacy \(2023\)](#)

你可能會想參加

- 2023年【Skill-up Seminar】新創營業秘密與資安保障策略-直播場
- 2023年【Skill-up Seminar】新創營業秘密與資安保障策略-實體場
- 創新生物製造產業法遵議題工作坊-全盤掌握資金、控制權、稅務
- 創新生物製造產業法遵議題工作坊-併購的教戰守則
- 創新生物製造產業法遵議題工作坊-專利申請與授權實務
- 創新生物製造產業法遵議題工作坊-核心技術保護與營業秘密管理
- 法人研究機構的營業秘密管理趨勢與實務分享
- 「跨域數位協作與管理」講座活動
- 新創必知的商標保護與申請
- 品牌企業商標管理實務課程
- 【北部場】營業秘密保護實務座談會



洪亮瑄

副法律研究員 編譯整理

上稿時間：2023年08月

資料來源：

Jenny Colgate, *Why Privacy And Trade Secret Law Are On A Collision Course*, JD Supra, Aug. 8, 2023, <https://www.jdsupra.com/legalnews/why-privacy-and-trade-secret-law-are-on-6821298/> (last visited Aug. 14, 2023).

WASHINGTON ATTORNEY GENERAL'S OFFICE, *Protecting Washingtonians' Personal Health Data and Privacy* (2023), <https://www.atg.wa.gov/protecting-washingtonians-personal-health-data-and-privacy> (last visited Aug. 17, 2023).

延伸閱讀：

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，〈營業秘密保護管理規範〉，<https://stli.iii.org.tw/publish-detail.aspx?no=72&d=7212>（最後瀏覽日：2023/08/14）。

文章標籤

推薦文章